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促請政府承諾透過強制分類回收廢物以減少廢物棄置量，使新界東南堆填區擴建運作年期必不多於 3 年，才可擴建新界東南堆填區。」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促請政府承諾透過強制分類回收廢物以減少廢物棄置量，使新界東南堆填區擴建運作年期必不多於 2 年，才可擴建新界東南堆填區。」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促請政府將含有按重量計不多於 50% 惰性建築廢物
每公噸的收費上調，使新界東南堆填區擴建運作年期
必不多於 5 年，才可擴建新界東南堆填區。」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促請政府將含有按重量計不多於 50% 惰性建築廢物
每公噸的收費上調，使新界東南堆填區擴建運作年期
必不多於 4 年，才可擴建新界東南堆填區。」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促請政府將含有按重量計不多於 50% 惰性建築廢物
每公噸的收費上調，使新界東南堆填區擴建運作年期
必不多於 3 年，才可擴建 新界東南堆填區。」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鑒於新界東南堆填區擴建工程會令 10380 棵樹遭到
砍伐，本委員會促請政府於擴建工程開始後，於將軍
澳區內重新種植 18000 棵樹，以作為環境補償措施。」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鑒於新界東南堆填區擴建工程會令 10380 棵樹遭到
砍伐，本委員會促請政府於擴建工程開始後，於將軍
澳區內重新種植 16000 棵樹，以作為環境補償措施。」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鑒於新界東南堆填區擴建工程會令 10380 棵樹遭到
砍伐，本委員會促請政府於擴建工程開始後，於將軍
澳區內重新種植 12000 棵樹，以作為環境補償措施。」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鑒於新界東南堆填區擴建工程會令 10380 棵樹遭到
砍伐，本委員會促請政府於擴建工程開始後，於將軍
澳區內重新種植 10000 棵樹，以作為環境補償措施。」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鑒於新界東南堆填區擴建工程會令 10380 棵樹遭到
砍伐，本委員會促請政府於擴建工程開始後，於將軍
澳區內重新種植 8000 棵樹，以作為環境補償措施。」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鑒於新界東南堆填區擴建工程會令 10380 棵樹遭到
砍伐，本委員會促請政府於擴建工程開始後，於將軍
澳區內重新種植 6000 棵樹，以作為環境補償措施。」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促請政府必須在擴建新界東南堆填區之前，先承諾在未來 60 個月內將生產者責任制逐步擴展至塑膠容器、包裝物料、飲品容器、橡膠輪胎、木材、所有電池等。」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促請政府必須在擴建新界東南堆填區之前，先檢討
「惜食香港運動」的成效，並承諾在未來 36 個月□
把需棄置在堆填區的廚餘減少四成。」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促請政府於街上先增設六千套三色回收箱，方便市民回收，才擴建新界東南堆填區。」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促請政府於街上先增設三千套三色回收箱，方便市民回收，才擴建新界東南堆填區。」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促請政府必須在未來 36 個月先收起全港一半的垃圾箱，仿倣韓國及台灣街道沒有垃圾箱，以減低市民製造垃圾的誘因，才擴建新界東南堆填區。」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促請政府必須在未來 48 個月先收起全港一半的垃圾箱，仿倣韓國及台灣街道沒有垃圾箱，以減低市民製造垃圾的誘因，才擴建新界東南堆填區。」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促請政府必須在未來 72 個月先收起全港一半的垃圾箱，仿倣韓國及台灣街道沒有垃圾箱，以減低市民製造垃圾的誘因，才擴建新界東南堆填區。」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促請政府必須在未來 60 個月公布和檢討落實資源循環藍圖的進展及減廢成效，才擴建新界東南堆填區。」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促請政府必須在未來 72 個月公布和檢討落實資源
循環藍圖的進展及減廢成效，才擴建新界東南堆填
區。」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促請政府於街上先增設八千套三色回收箱，方便市民回收，才擴建新界東南堆填區。」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促請政府必須在擴建新界東南堆填區之前，先檢討
 「惜食香港運動」的成效，並承諾在未來 48 個月□
 把需棄置在堆填區的廚餘減少四成。」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促請政府必須在擴建新界東南堆填區之前，先檢討
「惜食香港運動」的成效，並承諾在未來 60 個月□
把需棄置在堆填區的廚餘減少四成。」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促請政府必須在未來 48 個月實施堆填區禁令，禁
止已分類物料被送往堆填區，才擴建新界東南堆填
區。」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促請政府必須在未來 60 個月實施堆填區禁令，禁
止已分類物料被送往堆填區，才擴建新界東南堆填
區。」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
「促請政府必須在擴建新界東南堆填區之前，先檢討
「惜食香港運動」的成效，並承諾在未來 72 個月□
把需棄置在堆填區的廚餘減少四成。」

動議人：范國威

和議人：陳偉業



范國威 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Office of Hon Gary FAN Kwok-wai, Member of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

盧偉國主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促請政府必須妥善處理重型車輛出入新界東南堆填區時產生的噪音，減低對附近屋苑清水灣半島的滋擾，才擴建新界東南堆填區。」

動議人：范國威 議員

2014 年 5 月 21 日



范國威 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Office of Hon Gary FAN Kwok-wai, Member of Legislative Council

0106

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

盧偉國主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促請政府在全港
垃圾收集點裝設分類回收桶，確保可回收物料不會在站內被棄置，才
擴建新界東南堆填區。」

動議人：范國威 議員

2014 年 5 月 21 日



范國威 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Office of Hon Gary FAN Kwok-wai, Member of Legislative Council

0107

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

盧偉國主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促請政府先行立法，強制工程承判商回收非墮性建築廢物中可再造的物料，減少棄置，才擴建新界東南堆填區。」

動議人：范國威 議員

2014 年 5 月 21 日



范國威 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Office of Hon Gary FAN Kwok-wai, Member of Legislative Council

0108

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

盧偉國主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政府必須諮詢將軍澳地區居民團體(包括互助委員會、業主委員會、業主立案法團等)後，才擴建新界東南堆填區。」

動議人：范國威 議員

2014 年 5 月 21 日



范國威 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Office of Hon Gary FAN Kwok-wai, Member of Legislative Council

0109

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

盧偉國主席：

按照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2A 條，本人動議「促請政府先行完成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的興建工程，並確保每年回收 300 公噸廚餘，才擴建新界東南堆填區。」

動議人：范國威 議員

2014 年 5 月 21 日